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第 2 次從業人員（職員級）甄選試題

甄選職等／類別【代碼】：第 3 職等人員／政風人員【82201】

專業科目 3：刑法及民法概要 **＊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**

注意：①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有四大題之非選擇題，各題配分均為 25 分。
②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**橫式**作答，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違反者該科酌予扣分。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。
③應考人得自備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機(簡易型電子計算機限僅有數字鍵 0～9 及＋－×÷√% = ⊡ ▶ +/- C AC CE TAX+ TAX- GT MU MR MC MRC M+ M- HMS M/EX 之功能，且不具財務、工程及儲存程式功能)；**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機放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勸阻無效，仍執意使用者，該科目成績扣 10 分；計算機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。**
④**答案卷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**

題目一：

甲是某金融機構行員，向來受存款戶的信賴，有存款戶乙、丙甚至將存摺與印鑑交給甲，以求方便。詎料甲在經濟狀況陷入危急之際，不經告知，擅自提用乙的存款一百萬元。乙察覺有異，向甲質問，甲於是以同樣手法，提領丙的一百萬元回補在乙的帳戶裡。請問甲成立何罪？【25 分】

題目二：

甲撿拾到乙的錢包，內有乙的身份證件與金融卡。甲持金融卡，猜測密碼，順利提領十萬元。問甲成立何罪？【25 分】

題目三：

某貨運公司，雇用司機，擔任駕車送貨工作。某日，該司機駕車送貨時，因過失撞及他車，導致其所承運的貨物發生毀損，而他車也因碰撞而嚴重受損。請問：

(一)就他車的毀損，該貨運公司應負如何之責任？又，該貨運公司得以如何主張或證明，以免除其責任？【12 分】

(二)就承運貨物的毀損，該貨運公司若能證明其選任受僱人及監督其職務之執行，已盡相當之注意，是否可以免責？【13 分】

題目四：

甲向乙借錢，除以丙為保證人外，另有丁以其所有的房屋以及基地供乙設定抵押權擔保。其後，該房屋因爲第三人戊之過失焚毀。請問：

(一)在房屋被焚毀之後，原以該屋擔保乙對甲債權的抵押權轉換為何種擔保物權？【8 分】

(二)承前題，若乙對甲的債權清償期尚未屆至，乙對於戊得為如何之主張？【8 分】

(三)保證人丙與物上保證人丁之間如何決定其分擔額？【9 分】